

舟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舟政办函〔2020〕16号

舟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山市人民政府 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政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《舟山市人民政府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。请按照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713号）、《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省政府令 第337号）、《舟山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舟政发〔2019〕2号）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舟山市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舟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3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舟山市人民政府 2020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事项	申报单位
1	舟山市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系强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实施意见	市卫健委
2	绿色石化产业配套布局规划	市发改委
3	舟山市 2020 年度重点建设项目投资及形象进度计划	
4	舟山市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(2021-2050年)	市交通局

